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罕王
HANKING

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788)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通函（「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1,830,000,000 股，此乃賦予本公司股東（「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所有決議案（「決議案」）表決贊成或反對的權利的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放棄表決贊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任何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概無限制。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人士於通函中表明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董事會欣然宣佈，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四日（星期五）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序號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考慮及批准有關出售罕王澳大利亞股份的非常重大出售事項；	99.999929%	0.000071%
2	考慮及批准宣派特別股息。	100%	0%

由於在股東特別大會上超過 50%的票數投票贊成決議案，故決議案已作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的點票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楊繼野

中國瀋陽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繼野先生、潘國成博士、鄭學志先生、邱玉民博士及夏茁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李堅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平先生、王安建先生及馬青山先生。